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11 日上午 9 時正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安美街 181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代理人股份總數計 68,640,627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 14,398,37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含股份無表決權）97,260,038 股之 70.57 %。

主席：陳威宇 董事長



紀錄：李伯陽



列席：何明哲董事、王勝輝獨立董事、蔡裕平獨立董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鏞銘會計師、陳建勳律師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公鑒。（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公鑒。（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4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

- 1.依公司章程第19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10%為員工酬勞（且員工酬勞數額中提撥不低於30%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及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本公司114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為新台幣633,154,075元，提撥10%計新台幣63,315,407元為員工酬勞（其中18,994,623元為基層員工酬勞）、4%計新台幣25,326,163元為董事酬勞，上述酬勞皆以現金發放。
- 3.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計金額無差異。

第四案

案由：114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

- 1.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盈餘分配除依公司章程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43,653,270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389,040,152元，即每股配發4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 2.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114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1.本公司114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鏞銘會計師、劉書琳會計師審查完竣，另併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等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
- 2.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4,398,370)共計 68,640,62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7,911,424 權 (含電子投票 13,669,167 權)	98.93%
反對權數：1,686 權 (含電子投票 1,686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27,517 權 (含電子投票 727,517 權)	1.05%

伍、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提請 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

- 1.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至115年6月13日屆滿，於115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之。
- 2.依公司章程第13條規定，本公司設置董事五~九人，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本次改選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三人），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新任董事自選任之日起就任，任期自115年6月11日起至118年6月10日止，任期三年。

- 3.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相關資料等，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五。

選舉結果：

序號	職稱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當選權數
1	董事 Director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威宇	HSIN LAI INVESTMENT CO.,LTD REPRESENTATIVE: Chen,Alexander	97,892,258
2	董事 Director	鑫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HSIN LAI INVESTMENT CO.,LTD REPRESENTATIVE:	62,550,555

		游惠津	Chen, Christine	
3	董事 Director	何明哲	Ho, Ming-Che	62,661,521
4	董事 Director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Acer Inc.	62,523,694
5	獨立董事 Independent Director	王勝輝	Shen-Huei Wang	62,616,553
6	獨立董事 Independent Director	蔡裕平	Yu-Ping Tsai	62,535,611
7	獨立董事 Independent Director	葉馥菱	Yeh, Fu-Ling	62,518,373

陸、其他議案

第一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說明：

1. 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本屆新任董事若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本屆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內容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六。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14,398,370) 共計 68,640,627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67,833,116 權 (含電子投票 13,590,859 權)	98.82%
反對權數：36,403 權 (含電子投票 36,403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771,108 權 (含電子投票 771,108 權)	1.12%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分）（本次議程期間無股東提問）

註：本議事錄僅記載會議之要旨，詳細內容以現場錄音錄影為準。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及實施概況

統振主要營收來源為預付卡銷售業務。近年來因政府加強打詐，對預付卡申請亦加強管制，電信業者預付卡業務皆受到衝擊，也直接影響本公司在電信業務之成長。本公司藉由深耕客戶關係，以期能維持業務穩定鞏固市占率。統振外籍移工跨境匯兌業務，自 108 年申請金融監理沙盒實驗辦理外籍移工跨境匯兌，110 年並為首家取得國內外籍移工國外小額匯兌經營業務之許可之匯款公司。營運至今 6 年餘，雖然因看好市場的發展潛力，之後陸續又有 4 家業者取得執照，然因移工合法匯款管道為市場的需求且國內移工人數持續增加，統振 Q pay 的匯款筆數及有效註冊會員數仍維持穩定成長。而地下匯兌在台灣匯款市場仍占有相當比例也影響公司業績成長，統振一直以強化資安、客服、行銷及服務效率使 Q pay 成為移工及時便利及可信賴的小額匯款管道，期能將國內移工匯兌市場逐步導向正軌。

統振一路走來秉持服務移工的理念深耕移工市場，113 年再投資成立為移工提供票務服務之快速購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業務持續穩定獲利成長。

轉投資方面，子公司東旺利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德國與韓國彩妝品牌、COTY 愛迪達洗沐體香止汗劑個人清潔商品及澳寶髮類商品；代理德國雙心保健品，持續深耕線上、線下與團購三大通路，穩定拓展市場；金頂電池配合東芝雙品牌策略，代理銷售業務有顯著的成長。各個事業部努力發展以因應現今電商市場快速變化的挑戰。

二、114 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收入為 31.86 億元，較 113 年度營業收入 29.05 億元成長 9.65%，雖然電信預付卡業務成長受到阻力，然而憑藉移工小額匯款服務品質的穩定及優化，致業務成長而營收亦有增加；在稅後純益部份，114 年稅後淨利 4.37 億元，較 113 年稅後淨利 3.30 億元增加，其中除了匯款業務成長貢獻之外，本公司因移工匯兌業務持有之美元資產因美元升值產生之評價利益對淨利亦多所貢獻，EPS 由 3.39 元成長至 4.49 元。

三、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四、獲利能力分析

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14 年	113 年
營業 收支	營業收入	3,186,452	2,905,937
	營業毛利	997,547	865,392
	稅後純益	437,168	330,117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	17%
	每股盈餘(元)	4.49	3.39

五、研究發展狀況

在研究發展方面，主要投入在小額匯款系統應用程式之優化及開發。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附件二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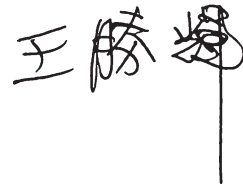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截止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並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鏞銘會計師及劉書琳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上開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報請鑑核。

此 致

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勝輝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3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21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421,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依據個體財務報告之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二)所述，收入於完全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而其最大銷售客戶係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且授信條件優於其他客戶，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對公司營運存在重大影響，因是將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檢視並核對收入認列憑證及送貨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3. 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執行收款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鏞 銘



邱 鏞 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4,288	8	\$ 387,852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3,203	1	40,90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29,990	1	26,19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1,745	-	7,62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513,585	13	433,348	1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48	-	15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31,722	6	284,980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2,007,643	50	2,066,082	5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802	-	29,72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162,126</u>	<u>79</u>	<u>3,276,868</u>	<u>8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70,755	7	221,438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35,073	3	132,269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264,134	7	267,451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301	-	1,01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170,347	4	172,762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301	-	5,84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842	-	1,34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49,753</u>	<u>21</u>	<u>802,116</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11,879</u>	<u>100</u>	<u>\$ 4,078,984</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1,110,000	28	\$ 1,130,000	2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56,849	1	38,030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148,782	4	135,46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5,422	2	58,14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182	-	6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462,372	11	734,000	18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44,607</u>	<u>46</u>	<u>2,096,328</u>	<u>5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1,097	-	11,09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33	-	33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4,464	1	23,04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286	-	1,2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6,980</u>	<u>1</u>	<u>35,764</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1,881,587</u>	<u>47</u>	<u>2,132,092</u>	<u>52</u>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72,601	24	972,601	24
3200	資本公積	456,857	11	456,827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9,237	4	115,67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843	1	53,84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68,685	12	368,191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71,765	17	537,712	13
3400	其他權益	29,069	1	(20,248)	-
3XXX	權益總計	<u>2,130,292</u>	<u>53</u>	<u>1,946,892</u>	<u>4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11,879</u>	<u>100</u>	<u>\$ 4,078,98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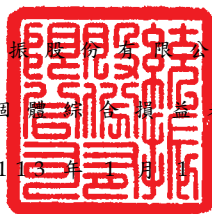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2,611,979	100	\$ 2,308,6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	<u>1,807,522</u>	<u>69</u>	<u>1,629,934</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804,457</u>	<u>31</u>	<u>678,760</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29,700	13	288,259	12
6200	管理費用	178,402	7	138,073	6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u>	<u>-</u>	<u>(3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8,102</u>	<u>20</u>	<u>426,302</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296,355</u>	<u>11</u>	<u>252,458</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26,247	1	23,009	1
7010	其他收入	17,310	1	15,6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3,908	9	149,383	6
7050	財務成本	<u>(23,908)</u>	<u>(1)</u>	<u>(24,036)</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4,600</u>	<u>-</u>	<u>(1,74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8,157</u>	<u>10</u>	<u>162,310</u>	<u>7</u>
7900	稅前淨利	544,512	21	414,76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107,344)</u>	<u>(4)</u>	<u>(84,651)</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37,168</u>	<u>17</u>	<u>330,117</u>	<u>14</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	金	%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淨 額)				
8310	不 重 分 類 至 損 益 之 項 目				
8311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之 再 衡 量 數 (附 註 四 及 十 九)	(\$ 636)	-	\$ 195	-
8316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附 註 四 及 二 十)	49,317	2	3,237	-
8330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子 公 司 及 關 聯 企 業 之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之 份 額 (附 註 四 、 十 二 及 二 十)	-	-	(7,806)	-
8360	後 續 可 能 重 分 類 至 損 益 之 項 目				
8361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四 及 二 十)	-	-	122	-
8300	本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淨 額) 合 計	48,681	2	(4,252)	-
8500	本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u>\$ 485,849</u>	<u>19</u>	<u>\$ 325,865</u>	<u>14</u>
	每 股 盈 餘 (附 註 二 四)				
	來 自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9710	基 本	<u>\$ 4.49</u>		<u>\$ 3.39</u>	
9810	稀 釋	<u>\$ 4.43</u>		<u>\$ 3.35</u>	

後 附 之 附 註 係 本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之 一 部 分 。

董 事 長 ： 陳 威 宇



經 理 人 ： 何 明 哲



會 計 主 管 ： 朱 貞 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補益家動員
及1113年一月一日至

代碼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996,701	\$	469,326	\$	90,798	\$	53,843	\$	323,002	\$	-	\$	10,402	庫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B1	112 年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5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24,880		-		(24,880)		-		-		-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265,520)		-		-		-						
L3	庫 藏 股 註 銷	(24,100)		(12,499)		-		-		-		-		-		36,599						
M3	處 分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		-		-		-		5,277		(122)		(5,277)		-						
D1	113 年 度 淨 利	-		-		-		-		330,117		-		-		-						
D3	113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195		122		(4,569)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72,601		456,827		115,678		53,843		368,191		-		(20,248)		-						
B1	113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5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33,559		-		(33,559)		-		-		-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302,479)		-		-		-						
C17	行 使 歸 入 權	-		30		-		-		-		-		-		-						
D1	114 年 度 淨 利	-		-		-		-		437,168		-		-		-						
D3	114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636)		-		49,317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972,601		456,857		149,237		53,843		\$ 468,685		-		\$ 29,069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陳子威字



朱如貞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44,512	\$ 414,7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 使用權資產）	10,066	10,890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	(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0,484	(8,307)
A20900	財務成本	23,908	24,036
A21200	利息收入	(26,247)	(23,009)
A21300	股利收入	(3,665)	(1,29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600)	1,743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6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96)	8,261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116)	2,4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0,232)	115,703
A31200	存 貨	53,258	(103,6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927	(22,449)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8,578	(282,859)
A32150	應付帳款	18,819	22,1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3,668	27,9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1,628)	208,992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85	9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59,721	396,2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245	23,2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258)	(23,8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1,530)	(64,11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0,178	331,4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2,76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784)	(3,95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7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55,08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00	-
B041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00,00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9)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9,872
B07600	收取之現金股利	<u>5,461</u>	<u>19,32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4</u>	<u>160,8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	122,0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2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87)	(1,49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2,479)	(265,520)
C09900	行使歸入權	<u>3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3,936)</u>	<u>(245,01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564)	247,3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87,852</u>	<u>140,52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24,288</u>	<u>\$ 387,8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威 宇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依據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四)所述，合併公司收入係於完全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而合併公司之通訊服務部門之最大客戶係合併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且授信條件優於其他客戶；另 IC 及其他通路事業部門新增之特殊收入性質客戶亦係合併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些部分之收入認列對合併公司營運存在重大影響，因是將該部分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對該等客戶因應上述風險，執行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合併公司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並執行相關控制測試。
2. 本會計師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檢視並核對收入認列憑證及送貨文件，以確認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3. 針對前述銷售客戶選取收入樣本，執行收款測試。

其他事項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鏞 銘



邱 鏞 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 書 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73,341	9	\$ 445,949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3,203	1	40,903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43,749	1	43,82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15,850	3	124,018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515,011	12	435,580	10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460,569	10	533,200	12
1410	預付款項	4,170	-	23,68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2,044,829	47	2,096,543	4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61,369	1	50,06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652,091	84	3,793,759	8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70,755	6	221,438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389,492	9	394,624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490	-	2,78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45,137	1	45,77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9,821	-	9,41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3,712	-	2,708	-
1995	長期預付費用	411	-	1,05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21,818	16	677,792	15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73,909	100	\$ 4,471,55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 1,359,798	31	\$ 1,393,658	3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11,529	3	107,93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190,456	4	177,46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65,525	1	59,05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838	-	1,32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	462,653	11	734,435	17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191,799	50	2,473,872	5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1,197	-	11,23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683	-	1,4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4,464	1	23,04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86	-	1,2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7,630	1	37,040	1
2XXX	負債總計	2,229,429	51	2,510,912	5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972,601	22	972,601	22
3200	資本公積	456,857	11	456,827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9,237	3	115,67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843	1	53,84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68,685	11	368,191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71,765	15	537,712	12
3400	其他權益	29,069	1	(20,248)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130,292	49	1,946,892	4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二及二七）	14,188	-	13,747	-
3XXX	權益總計	2,144,480	49	1,960,639	4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373,909	100	\$ 4,471,5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3,186,452	100	\$ 2,905,93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	<u>2,188,905</u>	<u>69</u>	<u>2,040,545</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997,547</u>	<u>31</u>	<u>865,392</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 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473,999	15	418,739	15
6200	管理費用	212,431	6	173,856	6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減損損失	(<u>1,709</u>)	<u>-</u>	<u>5,75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4,721</u>	<u>21</u>	<u>598,352</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312,826</u>	<u>10</u>	<u>267,040</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 四、十三及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26,843	1	22,759	1
7190	其他收入	8,046	-	6,5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8,412	7	152,359	5
7050	財務成本	(29,908)	(1)	(30,30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u>	<u>-</u>	<u>(2,92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33,393</u>	<u>7</u>	<u>148,425</u>	<u>5</u>
7900	稅前淨利	546,219	17	415,46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108,459</u>)	(<u>3</u>)	(<u>85,794</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37,760</u>	<u>14</u>	<u>329,671</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一）	(\$ 636)	-	\$ 1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二）	49,317	1	3,23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二 二）	-	-	(7,80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二）	-	-	12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淨額）合計	48,681	1	(4,25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86,441</u>	<u>15</u>	<u>\$ 325,419</u>	<u>1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37,168	14	\$ 330,117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592	-	(446)	-
8600		<u>\$ 437,760</u>	<u>14</u>	<u>\$ 329,671</u>	<u>1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85,849	15	\$ 325,865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592	-	(446)	-
8700		<u>\$ 486,441</u>	<u>15</u>	<u>\$ 325,419</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4.49	\$	3.39
9810	稀 釋	\$	4.43	\$	3.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朱如貞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46,219	\$ 415,4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 使用權資產）	10,831	11,584
A20200	攤銷費用	3,706	2,177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 失	(1,709)	5,7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10,484	(8,307)
A20900	財務成本	29,908	30,303
A21200	利息收入	(26,843)	(22,759)
A21300	股利收入	(3,665)	(1,2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	2,926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2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1	16,732
A31150	應收帳款	9,877	129,49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0,776)	115,801
A31200	存 貨	72,631	(184,755)
A31230	預付款項	19,516	23,4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309)	(16,04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8,578	(282,859)
A32150	應付帳款	3,593	16,4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3,434	16,7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1,782)	208,1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85	9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83,549	479,8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839	22,7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348)	(30,0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1,091)	(67,1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8,949	405,4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2,76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784)	(3,95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46,37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4)	(22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04)	(14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864)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105
B07600	收取之現金股利	3,665	7,053
B099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3,067)	(2,71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898)	34,7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	183,235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33,86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199)	(2,1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2,479)	(265,52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3,300
C09900	行使歸入權	30	-
C099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51)	(1,0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8,659)	(182,16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2,608)	258,02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5,949	187,92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3,341	\$ 445,9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32,153,738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加：本期淨利	437,168,291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635,59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653,27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25,033,166	本公司之盈餘分配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併同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之分配議案，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減：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每股現金 4 元	(389,040,15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及保障股東權益等訂定之。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50%，但若當年度每股可供分配盈餘未達 1 元時，得保留不分配。股利發放之方式，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百分之三十。 * 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盈餘分配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使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97,260,038 股)		
期末未分配盈餘	35,993,014	

董事長：陳威宇



經理人：何明哲



會計主管：朱貞如



附件五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提名類別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姓名 中文/英文	鑫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威宇 /Alexander Chen	鑫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游惠津 /Christine Chen	何明哲 /Ho, Ming-Che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Acer Inc.
性別	男	女	男	不適用
學歷	日本上智大學	日本東京青山學院 大學經營管理	國立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 政大經營管理碩士 (EMBA)高階經營班	不適用
經歷	統振(股)公司/ 董事長 統振(股)公司/行政 管理中心 副總經理 數位電通(股)公司/ 業務	鑫來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統振(股)公司/董事 統振(股)公司/ 總經理 快速購旅行社(股)公 司/董事長 數位點子多媒體(股) 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現職	統振(股)公司/ 董事長 東旺利(股)公司/ 董事長	鑫來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	統振(股)公司/董事 統振(股)公司/ 總經理 快速購旅行社(股)公 司/董事長	不適用
停過時 持股數	11,191,000	11,191,000	1,694,525	12,460,000

提名類別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中文/英文	王勝輝 / Shen-Huei Wang	蔡裕平 / Yu-Ping Tsai	葉馥菱 / Fu-Ling Yeh
性別	男	男	女
學歷	Master of Science, EE, Virginia Polytechnic Institute & State University	J.D. Santa Clara University School of Law 法學博士	匹茲堡大學企管碩士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Katz School) 賓夕法尼亞大學都市 計劃學碩士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Master of Fine Arts, Department of City Planning) 台灣大學社會學學士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Bachelor of Arts,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經歷	中強光電(股)公司/ 總經理 源川國際(股)公司/ 監察人	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統一安聯產物保險(股) 公司/總經理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 公司/總經理	所羅門(股)公司/董事 增你強(股)公司/ 獨立董事 阜億管理顧問(股)公司/ 合夥人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 司/副總經理
現職	源川國際(股)公司/ 監察人	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所羅門(股)公司/董事 增你強(股)公司/ 獨立董事 阜億管理顧問(股)公司/ 營運長
停過時 持股數	0	0	0

以上獨立董事被提名人之資格條件，業經本公司 115 年 4 月 24 日(第 17 屆第 20 次)董事會議審查通過。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附件六

統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內容

類別	候選人姓名	兼職公司名稱	擔任職務
董事	陳威宇	東旺利（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何明哲	快速購旅行社（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蔡裕平	寶利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葉馥菱	所羅門(股)公司 增你強(股)公司 阜億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營運長